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廷鑫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6/03/24	發言時間	15:55:56
發言人	鄭伊雯	發言人職稱	總經理室秘書	發言人電話	06-2664126-134
主旨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106年股東常會事宜				
符合條款	第 17 款	事實發生日	106/03/24		
說明	<p>1. 董事會決議日期:106/03/24</p> <p>2. 股東會召開日期:106/06/28</p> <p>3. 股東會召開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525號2樓(天閣酒店台中館)</p> <p>4. 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p> <p>(1)105年度營運狀況報告。</p> <p>(2)監察人審查105年度決算表冊報告。</p> <p>(3)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p> <p>(4)本公司公司債募集情形。</p> <p>(5)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報告。</p> <p>5. 召集事由二、承認事項:</p> <p>(1)承認105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p> <p>(2)承認105年度虧損撥補案。</p> <p>6. 召集事由三、討論事項:</p> <p>(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p> <p>(2)辦理私募普通股案。</p> <p>(3)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p> <p>(4)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p> <p>(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6)修訂「董事暨監察人選舉管理辦法」案。</p> <p>7. 召集事由四、選舉事項:無。</p> <p>8. 召集事由五、其他議案:無。</p> <p>9. 召集事由六、臨時動議:無。</p> <p>10.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106/04/30</p> <p>11.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106/06/28</p> <p>12. 其他應敘明事項:</p>				

- (1)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6年4月30日至106年6月28日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凡持有本公司股票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因最後過戶日106年4月29日適逢星期例假日，務請提前於106年4月28日16時30分前親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電話：02-23711658)辦理過戶手續，掛號郵寄者以於106年4月29日(最後過戶日)郵戳日期為憑。凡參加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辦理過戶者，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將依其送交之資料進行辦理過戶手續。
- (2)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受理股東之提案規定，本公司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書面提案期間為106年4月21日至106年5月2日止；請於信封封面上加註『股東會提案函件』字樣，以掛號函件寄送，受理提案處所為：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218號23F(本公司財務部)。
- (3)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2規定，凡持股未滿一仟股之股東，其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持股滿一仟股以上之股東其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分別寄發各股東，屆時如未收到者，請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查詢。
- (4)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民國106年5月27日起至106年6月25日止。